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2026 年 8 月 7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206 弄万象企业中心 TC 东栋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失权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8,113,41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8,113,414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9.307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9.3076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持有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 15,002,600 股,该等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 本次会议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为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鞠建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 5 人;
- 2.董事会秘书陈女士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会议。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二) 累积投票议案实施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3.01 关于选举鞠建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周健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4.01 关于选举赵伯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周志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3.01 关于选举鞠建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周健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4.01 关于选举赵伯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周志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方式对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含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以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舒伟伦、陈嘉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6-032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转让至北京市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本次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事项”)拟采用现金支付方式,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根据相关研究机构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京投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6-015),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26-025),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26-059),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26-062)。

二、进展情况

附件:郑少民先生简历

郑少民先生,1989 年 9 月出生,中国香港籍,计算机理论硕士研究生学历。郑少民先生 1994 年 4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 Hong Kong Tsingtao Company Ltd 产品支持工程师,1996 年 6 月至 2001 年 3 月期间任 Toshiba Electronics Asia, Ltd. 资源产品支持工程师,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期间任 Meme (Asia Pacific) Ltd 产品市场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历任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 亚太区市场部经理、高级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 CADEKA MICROELECTRONICS (HONGKONG) LIMITED 销售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在本公司销售市场部经理助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任本公司董事,202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郑少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一)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4.2.2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科创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处罚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三)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间尚未届满的情形;(四)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4.2.3 条所列的情形:(一)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二)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三)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四)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2026 年 8 月 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206 弄万象企业中心 TC 东栋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失权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8,113,41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8,113,414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9.307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9.3076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持有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 15,002,600 股,该等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 本次会议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为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鞠建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 5 人;
- 2.董事会秘书陈女士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会议。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二) 累积投票议案实施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3.01 关于选举鞠建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周健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4.01 关于选举赵伯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周志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3.01 关于选举鞠建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周健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4.01 关于选举赵伯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周志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方式对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含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以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舒伟伦、陈嘉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6-034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转让至北京市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本次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事项”)拟采用现金支付方式,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根据相关研究机构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京投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6-015),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26-025),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26-059),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临 2026-062)。

二、进展情况

附件:郑少民先生简历

郑少民先生,1989 年 9 月出生,中国香港籍,计算机理论硕士研究生学历。郑少民先生 1994 年 4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 Hong Kong Tsingtao Company Ltd 产品支持工程师,1996 年 6 月至 2001 年 3 月期间任 Toshiba Electronics Asia, Ltd. 资源产品支持工程师,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期间任 Meme (Asia Pacific) Ltd 产品市场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历任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 亚太区市场部经理、高级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 CADEKA MICROELECTRONICS (HONGKONG) LIMITED 销售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在本公司销售市场部经理助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任本公司董事,202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郑少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一)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4.2.2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科创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处罚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三)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间尚未届满的情形;(四)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4.2.3 条所列的情形:(一)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二)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三)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四) 郑少民先生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郑少民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